

ICS 03.100
A 10
备案号:52636—2017

DB31

上海市地方标准

DB31/T 1024—2017

企业质量信用分级评价准则 第3部分:检验检测机构

Grading and evaluation criteria of enterprise quality credit—
Part 3: Inspection body and laboratory

2017-01-20 发布

2017-05-01 实施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价规则 1

 4.1 质量信用等级分类及表示 1

 4.2 质量信用等级划分依据 1

5 评价指标 1

 5.1 质量信用意愿 1

 5.2 质量提供和保障能力 2

 5.3 市场价值 3

6 等级评价 4

7 等级划分 4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质量信用等级评价 5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质量信用等级划分 6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

本标准由上海市公共服务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市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上海市认证协会。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孙建英、田义龙、倪敏、李存、戴宇欣。

企业质量信用分级评价准则

第3部分：检验检测机构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在上海市合法设立的检验检测机构质量信用的评价规则、评价指标以及等级划分和评价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评价方对检验检测机构开展质量信用评价,也适用于检验检测机构进行自我评价,以提高机构自身管理水平,检验和提升自身综合竞争能力。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116 企业信用等级表示方法
GB/T 22117 信用 基本术语
GB/T 23791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通则
GB/T 27020 合格评定 各类检验机构的运作要求
GB/T 27025 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
GB/T 31880 检验检测机构诚信基本要求
DB31/T 886—2015 企业质量信用分级评价准则 第2部分：服务业

3 术语和定义

GB/T 22116、GB/T 22117、GB/T 27020、GB/T 27025、GB/T 23791、GB/T 31880 和 DB31/T 886—2015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评价规则

4.1 质量信用等级分类及表示

质量信用等级分类及表示方法按 GB/T 22116 执行。

4.2 质量信用等级划分依据

质量信用等级的划分应依据3年内检验检测机构在质量信用方面的表现来确定,包括质量信用意愿、质量提供和保障能力和市场价值的表现结果等方面。

5 评价指标

5.1 质量信用意愿

5.1.1 资质能力

评价检验检测机构提供服务所具备的资质、能力等,包括:

- a) 具有法人资格或取得相关主管部门认可的情况；
- b) 依法取得的有效资质许可的情况，并在有效期内；
- c) 其他开展检验检测业务所需要的资质或许可。

5.1.2 遵纪守法

评价检验检测机构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管理规定，包括：

- a) 在法定范围内开展相关检验检测业务及收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b) 主管部门收到的有效投诉情况；
- c) 经营中受到其他行政处罚情况。

5.1.3 社会责任

评价检验检测机构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包括：

- a) 定期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或进行社会责任评价的情况；
- b) 支持社会公益活动的记录；
- c) 参与行业内规范服务示范活动、诚信建设活动的情况；
- d) 协调、沟通、保障利益相关方的利益的情况。

5.2 质量提供和保障能力

5.2.1 制度运行

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包括：

- a) 质量管理体系应形成文件，并能保持持续有效运行的情况。
- b) 检验检测过程的质量控制情况，包括：
 - 1) 检验检测过程管理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2) 监督及反馈机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3) 检验检测结果报告的管理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c) 建立了统计制度，并定期向相关管理部门上报统计数据信息的情况。
- d) 规范分包业务管理，制定分包供应商审核制度。
- e) 对投诉的处理过程和处理结果情况。

5.2.2 基础能力

5.2.2.1 标准

按照相关技术规范或者标准，使用适合的方法和程序实施检验检测活动的情况。

5.2.2.2 设备管理、维护

评价机构检验检测设备配备及管理维护情况，包括：

- a) 进行检验检测所需的并且能够使用的抽样、测量和检测设备情况；
- b) 仪器设备的校准和/或检定、确认的总体要求、检定/校准的计划和实施情况；
- c) 设备和标准物质的维护与管理情况；
- d) 确保量值准确性的以及量值溯源管理文件的运行和实施情况；
- e) 安全处路、运输、存储和使用参考标准和标准物质(参考物质)、样品的程序制度；
- f) 应急制度的制定和实施情况。

5.2.3 技术

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的开展服务工作所具备的技术能力,包括:

- a) 机构在研发方面的能力,包括研发经费投入等;
- b) 积极参加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或者检验检测结果的互认;
- c) 在标准化领域发挥创新和引领作用方面的能力,包括承担或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地方标准或社会团体标准的制修订情况;
- d) 自行研究开发的分析测试设备、标准物质/标准样品的情况,以及这些成果的应用情况;
- e) 其他在检验检测技术方面的能力情况。

5.2.4 资金

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确保服务质量以及提升服务质量所必须具备的资金保障等,包括:

- a) 盈利能力,包括资产收益率、主营业务利润率等;
- b) 偿债能力,包括认证机构的资产负债率、可支付的财务水平、产权比、利息保障倍数等;
- c) 风险储备金,收入中用于保险、储备金或其他风险控制的费用;
- d) 确保有序经营的其他资金能力。

5.2.5 人员

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维持和改进其质量水平的人力资源情况,包括:

- a) 高级管理层的信用水平;
- b) 从事检验检测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的资质情况;
- c) 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培训和能力情况;
- d) 核心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的流动稳定性。

5.3 市场价值

5.3.1 政府、行业评价

政府及行业组织对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服务的评价,主要包括:

- a) 政府部门对检验检测机构服务的评价,包括各类政府奖励及荣誉称号;
- b) 行业内具有一定公信力的荣誉和奖励情况;
- c) 其他知名度和美誉度情况。

5.3.2 客户评价

客户对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服务的评价主要包括:

- a) 客户对检验检测机构产品或服务的认可和评价;
- b) 开展顾客满意度调查及持续改进情况。

5.3.3 市场表现

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的市场表现,包括:

- a) 在各种媒体上被称誉或被曝光的记录;
- b) 检验检测领域与专业范围的市场占有率及增长情况;
- c) 国际市场开拓情况。

6 等级评价

质量信用等级评价方法见附录 A。

7 等级划分

质量信用等级划分方法见附录 B。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质量信用等级评价

质量信用评价指标应符合表 A.1 的要求。

表 A.1 检验检测机构信用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质量信用意愿	资质能力	50
	遵纪守法	
	社会责任	
质量提供、保障能力	制度运行	40
	基础能力	
	技术	
	资金	
	人员	
市场价值	政府、行业评价	10
	客户评价	
	市场表现	
注：对于不适用于某些细分行业或检验检测机构的考核项目，其权重或赋值可以调整到同一上级指标下的其他分指标中，但一级指标的标准分总分不得调整。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质量信用等级划分

B.1 基本等级的划分

根据质量信用等级评价指标的评分结果,确定 A、B、C、D 等检验检测机构的划分,其中:

- A 等企业:81 分~100 分;
- B 等企业:61 分~80 分;
- C 等企业:41 分~60 分;
- D 等企业:40 分及以下。

B.2 D 等的特殊划分规定

当检验检测机构发生下列行为之一时,可划分为 D 等:

- a) 在 3 年内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导致被有关部门撤销相关行政许可、取消资质、吊销/撤销营业执照或移送司法机关;
 - b) 在 3 年内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或连续发生质量事故,给社会(或)顾客造成重大人身危害或经济损失;
 - c) 具有其他严重违法违规情节的;
 - d) 弄虚作假行为、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检验资格证书行为的记录。
-

上海市地方标准
企业质量信用分级评价准则
第3部分：检验检测机构

DB31/T 1024—2017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8533533 发行中心:(010)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4 千字
2018年1月第一版 2018年1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5-0632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DB31/T 1024—2017